

中共陕西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陕教工宣办〔2021〕2号

中共陕西省委教育工委办公室关于开展 首批陕西高校网络思想政治工作研究课题与 实践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普通高等学校：

为深入贯彻落实全国、全省教育大会和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推进落实《教育部等八部门关于加快构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的意见》（教思政〔2020〕1号）精神，提升我省高校网络思政工作水平，省委教育工委决定开展首批陕西高校网络思想政治工作研究课题与实践项目申报工作，由陕西高校网络思想政治工作中心（以下简称“省中心”）组织实施。现将申报工作有

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研究课题与实践项目类别

（一）研究课题

1. 研究课题旨在解决工作中的现实难题、探究发展上的前沿问题，目标成果主要为专著、论文等。

2. 研究课题分重点课题、一般课题、自筹课题三个类别，将根据选题和论证确定课题级别。其中重点课题设置4项，每项1万元经费资助；一般课题设置6项，每项0.5万元经费资助；自筹课题依据申报实际设置若干项。

（二）实践项目

1. 实践项目旨在推动具有影响力与引导力的优质网络文化作品产出，目标成果主要为原创网络文章、网络工作案例、网络微作品等形式。

2. 实践项目分资助项目与自筹项目两个类别，将根据选题和论证确定项目级别。其中资助项目设置10项，每项0.3万元经费资助；自筹项目依据申报实际设置若干项。

课题（项目）申报立项、结项鉴定及过程管理等按照《陕西高校网络思想政治工作中研究课题与实践项目管理办法（试行）》（见申报系统）执行。

二、申报要求

申报工作面向全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队伍。陕西高校网络思政工作申报评审系统（<https://szzx.sust.edu.cn>）为本次申报的唯

一平台，各申报高校应按照要求，对本单位申报材料进行初审，严把申报材料质量关。

(一) 申报者要求

1. 申报者应坚持正确政治方向，具有过硬的政治素质，遵守国家宪法和法律法规；具有独立开展研究和组织开展研究的能力，能够承担实质性研究工作。

2. 重点研究课题主持人一般应具有博士学位或副高级或相当于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鼓励在校大学生参与课题（项目）但不得作为主持人。

3. 课题（项目）组成员须征得本人同意并签字确认。申请人可以根据研究的实际需要，吸收本单位以外研究人员作为课题（项目）组成员。

4. 必须熟悉所申报研究领域的情况，并有一定的研究成果。

5. 申报者在本次申报中仅能承担一项课题或项目的主持人。申报者中有学术不端行为并受到处分且尚未被撤销，或受到上级主管部门撤项处理仍在受限期内者，不得参与申报。

6. 课题（项目）组成员不超过5人。

(二) 申报内容要求

1. 申报课题（项目）应立足于当前高校网络思想政治研究现状，力求居于学科前沿，具有原创性或开拓性，避免低水平重复；鼓励各学科交叉融合；着眼于国际局势和新时代的特点，着眼于当代中国国情和陕西省情，注重研究我国尤其是陕西高校网

络思想政治工作中的全局性、战略性和前瞻性重大问题。

2. 课题（项目）的选题方向和研究范围请参考《2021年陕西高校网络思想政治工作研究课题与实践项目申报选题指南》（附件1）进行确定，题目可自拟。

三、申报程序

1. 个人账号申领与线上申报。3月15日前，申报者可通过陕西高校网络思想政治工作中心微信公众号（ID:sxgxwlsz）功能菜单“申领系统-申报注册”模块进行账号申领。获取账号后，申报者可于3月20日前，登录陕西高校网络思政工作申报评审系统，下载申报书与论证活页，按照提示进行线上信息填报与申报书、论证活页上传。

2. 校级审核与材料报送。3月28日前，校级管理员（统一使用2020年陕西高校校园文化建设优秀成果申报账号）对本校申报材料进行线上审核推荐。3月31日前，申报高校将加盖公章的申报书纸质版一式两份以学校为单位寄送至省中心（以邮寄日期为准）。研究课题重点课题每校最多推荐1项，研究课题一般课题与实践项目资助项目每校最多各推荐2项，研究课题自筹课题与实践项目自筹项目每校最多各推荐3项。

省委教育工委联系人及电话：

王世娟 029-63907017

陕西高校网络思想政治工作中心联系人及电话：

张钦峰 029-89249986 18729484409

邮寄地址：西安市未央区学府中路陕西科技大学教四-C404

附件：首批陕西高校网络思想政治工作研究课题与实践项目
申报选题指南



中共陕西省委教育工委办公室

2021年3月10日

（主动公开）

